

证券代码：832524

证券简称：尚洋信息

主办券商：银泰证券

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524	尚洋信息	2024年5月17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3.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。

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大地律师事务所律师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38号院2号楼7层707/708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陈建芳女士代表公司董事会进行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。

（二）审议《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监事会主席苏元兴代表公司监事会进行监事会2023年度工作报告。

（三）审议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公司根据2023年度审计报告，结合公司财务报表数据编制了《2023年度

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（四）审议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基于股东长期利益考虑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（五）审议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的议案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市场等因素状况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》。

（六）审议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公司依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监管要求，编制了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02) 和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:2024-003)。

（七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

2024 年度，公司预计与易联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合计 800 万元人民币的日常关联交易，其中包括关联采购医疗自助机 200 万元，关联采购医疗卫生软件 200 万元，关联销售医保软件及服务 400 万元。易联众为尚洋信息的第二大股东，持股数量 9,370,400 股，持股比例 31.14%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

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七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。

2、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的，受托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3、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，公司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上午 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/708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（一）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林风二路 38 号院 2 号楼 7 层 707/708。联系人：陈志斌 联系电话：010-59942623 传真：010-59942622 邮编：100094

(二) 会议费用：费用自理

(三)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北京尚洋易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4月25日